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十届四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修订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概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2日召开的十届二次董事会及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及2026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公司公告。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情况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拟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管理模式、资产管理机构等相关事项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内容	修订前	修订后
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如通过资管计划、信托计划或其他法律法规

	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允许的方式融资，融资资金将来源于金融机构，融资资金与自筹资金的杠杆比例不超过 1:1，杠杆倍数符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先生将作为补仓权利人，根据相关约定进行追保补仓。
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内部管理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管理事宜，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代表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等。	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 或委托具备资产管理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管理 ，内部管理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员工持股计划设管理委员会，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管理事宜，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代表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等。
	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下职责：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7）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下职责： （2）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亦可将其管理职责授权第三方（如选聘资产管理机构） ； （7）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管理合同、信托合同、融资贷款合同、份额转让合同、证券账户开立合同等 ；
资产管理机构的选任、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		（一）资产管理机构的选任 本员工持股计划若采取委托管理的形式，将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专业机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金融产品进行管理，按照相关规则以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专业服务，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财产安全，具体实施方式将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二）资产管理协议的主要条款 截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告之日，公司暂未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如公司委托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管理，待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管理费用的计提及支付方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费、托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及支付方式等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	--	---

三、本次修订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修订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际需要，有利于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